

科研委托协议签订的注意事项

1. 科研委托协议中绝对不能出现有关“培训”、“成立某机构/某中心/某基地”的内容；
2. 科研委托协议绝对不允许加盖科研机构的印章，一旦发现，机构将被撤销
3. 合同不能过于简单，研究内容要尽量详细，预期成果要明确（一般为咨询报告或研究报告）；
4. 如果合同的义务仅仅是合作开研讨会或合作出版，请老师提前与科研办联系，我们将帮助老师跟社科部确认，这类协议未来是否可以完成立项。